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0-B206-01

修正案号: 39-2941

一. 标题: 检查总桨距摇臂

二. 适用范围:

Bell Helicopter Textron Canada(BHTC)公司的下列206系列直升机:

型号 序列号

1. 206A 004至660,672至715

2. 206B 661至671,716至4529,5101至5267

3. 206L 45004至45153,46601至46617

4. 206L1 45154至45790

5. 206L3 51001至51612

三. 参考文件:

1.加拿大适航指令 CF-2000-13;

2.2000 年 5 月 10 日发布的 BHTC 的 ASBs206-00-93 (RevisionA) 及其以后的修订;

3.2000年3月10日发布的BHTC的ASBs206L-00-116及其以后的修订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在某些总桨距摇臂上有金属凸起,可能与斜盘外环接触磨擦,因此,自本指令生效日起,完成本指令所附的加拿大适航指令CF-2000-13的要求。

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飞行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 间,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00年6月30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00年6月30日

七. 联系人: 李小虎

民航西南管理局适航处

028-5702572